

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21 日

發文字號：光人字第 1110800111 號

主旨：公告本校 111 學年度第 1 次代理教師甄選第 3 招錄取名單暨相關事項。

依據：本校 111 學年度第 1 次代理教師甄選簡章暨本校 110 學年度第 10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 111 學年度第 1 次代理教師甄選第 3 招正取：

電機科正取：沈○傑。 資料處理科正取：周○郁。

二、正取人員請於 111 年 7 月 22 日(星期五)上午 9 時前，攜帶歷年服務機關離職證明書、身分證、合格教師證書、學經歷證件(含歷年成績考核通知書)暨最近 1 個月內之公立醫療院所或區域教學醫院健康檢查報告(含 X 光肺部透視合格證明)至本校人事室報到，無故逾期未報到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三、本校尚缺化學科 1 名、烘焙科 1 名、全民國防科 1 名、資料處理科 1 名、特殊教育科 1 名，共計 5 名進入第 4 招甄選。

校長李秋嫻